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9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解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集团”)的通知,获悉牧原集团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办理了质押、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权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牧原集团	是	27,000,000股	4.96%	0.72%	否	否	2020/8/5	2021/8/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二、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牧原集团	是	59,500,000股	10.92%	1.59%	2018/12/26	2020/8/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牧原集团	是	34,000,000股	6.24%	0.91%	2019/4/22	2020/8/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公司于2020年6月4日实施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牧原集团的质押股数35,000,000股变更为59,500,000股,20,000,000股变更为34,000,000股。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秦英林	1,490,205,647	39.76%	174,590,000	11.72%	4.66%	0	0	0	0
牧原集团	544,626,434	14.53%	132,792,088	24.38%	3.54%	0	0	0	0
钱瑛	46,032,314	1.23%	0	0	0	0	0	0	0
合计	2,080,864,395	55.52%	307,382,088	14.77%	8.20%	0	0	0	0

四、其他说明

本次质押主要是牧原集团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所做出的安排。牧原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等,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本次质押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牧原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0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秦英林先生于2020年6月5日完成向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无偿捐赠其所持牧原股份市值8亿元人民币对应的数量股票11,163,829股,占公司总股本0.30%。《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秦英林先生对外捐赠的公告》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秦英林先生对外捐赠的进展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52、2020-083。

公司控股股东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集团”)于2016年9月28日非公开发行了以所持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的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牧原03”,债券代码:117048)。“16牧原03”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张数为1,000万张,存续期限为4年期,在债券存续期满36个月后,可以按照约定价格转换为牧原股份的股票,“16牧原03”于2019年9月30日进入换股期。《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30。

近日,公司收到牧原集团的通知,自2020年3月3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控股股东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后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后至2020年8月7日,“16牧原03”换股26,569,5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1%。牧原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及秦英林先生捐赠股票合计减持37,733,4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秦英林		
住所	内乡县瓦瓷店镇杨寨村、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6月5日——2020年8月7日		
股票简称	牧原股份	股票代码	2714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牧原集团(A股)	26,569,588	0.71%	
秦英林(A股)	11,163,829	0.30%	
合 计	37,733,417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可交换债自愿换股、捐赠)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118,697,812	56.53%	2,080,864,395	55.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58,046,469	25.56%	920,313,052	24.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60,551,343	30.97%	1,160,551,343	30.97%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无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1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注册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109。日前,上述部分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公司类型	住所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营业期限
1	涡阳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姜开硕	91341621MA2W1Y9R8X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涡阳县辉北镇凡桥社区居委会88号	畜禽养殖、销售;良种繁育;粮食购销;饲料加工、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7/27	长期
2	宿州市埇桥区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王越	91341302MA2W2356U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解集乡贡西村二组140号	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粮食购销,饲料加工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7/28	长期
3	枣庄市台儿庄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李翀	91370405MA3TKCCC54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涧镇镇政府院内	一般项目:畜禽粪污处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粮食收购;饲料生产;种畜禽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0/7/22	长期
4	泰州姜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李亚杰	91321204MA223LYQ5F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泰州市姜堰区溱潼镇振兴东路1号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粮食收购;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牲畜销售;畜禽粪污处理;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0/7/30	长期
5	涟水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李丰根	91320826MA222L3BXR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淮安市涟水县高沟镇街南村联五组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粮食收购;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牲畜销售;畜禽粪污处理;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0/7/27	长期
6	淮安金湖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秦少军	91320831MA222K3T4U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淮安市金湖县金北街道邵桥村村委会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家禽饲养;粮食收购;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牲畜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畜禽粪污处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0/7/24	长期
7	苏州市吴江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秦英	91320509MA221UXF2M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街道汤华村龚阿港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粮食收购;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牲畜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畜禽粪污处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0/7/22	长期
8	内蒙古科右中旗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郭大军	91152222MA0QRHNF31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作敦化第一生产队	牲畜饲养、加工、销售;饲料加工、销售;畜牧良种繁殖活动;畜禽粪污处理活动;粮食购销。	2020/7/24	长期
9	松原乾安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溥光永	91220723MA17LYPYX2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松原市乾安县乾安镇鸣凤街1-25	其他畜牧饲养;畜禽养殖、购销,粮食购销;良种繁育;饲料加工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畜禽粪污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7/29	长期
10	巢湖市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曹庆伟	91340181MA2W1QG088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栏杆集镇曹巷村	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粮食购销,饲料加工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7/24	长期
11	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张玉良	91411300MA9FHHCTX7	2,0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电产业集聚区9号路以南	机器人、智慧农业设备、智能畜牧机械、智能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智能饲料生产专用设备、智能仓储设备、生产专用车辆、商用清洗机、消毒设备与喷雾机、工业和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安防设备、消防设备、城市交通设备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集成电路、电子电路的制造加工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其他互联网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与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人工智能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8/4	长期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ST盐湖 公告编号:2020-083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暂停上市期间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17年、2018年、2019年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1.1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5月22日起暂停上市。

一、公司股票暂停上市期间的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一)继续加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改善公司基本面,提升公司经营绩效。

1、截至2020年7月底,公司主营业务产销持续稳定,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其中氯化钾产量约317.45万吨,销量约356.1万吨;碳酸锂产量7303吨,销量5460吨。

2、持续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及实施流程,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降低经营成本,开源节流,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注:上述产销数据未经审核,亦未经本公司审计师确认。最终数据请以公司后续发布的定期报告为准。

(二)督促管理人落实重整计划的资金及提存股票划转工作。

1、资产收购价款落实情况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与青海汇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信资产管理公司”)签署的《资产收购协议》约定,管理人以30亿元的价格向汇信资产管理公司转让盐湖股份化工分公司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存货及所持对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青海盐湖海纳化工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应收债权。2020年6月8日,公司收到汇信资产管理公司支付的30亿元收购款(内容详见2020年7月7日巨潮资讯网公司披露《关于股票暂停上市期间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根据《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的规定,该项收购价款已用于清偿部分债务。汇信资产管理公司应支付的7,075.18万股股票的处置价款5.95亿元,公司现暂未收到,下一步管理人将持续敦促汇信资产管理公司及时履约,切实保障各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2、提存、预留股票划转情况

根据《重整计划》,本次重整将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8,609.06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9.5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264,678.61万股股票。

2020年3月30日,在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宁中院”)的指导下,管理人监督、协助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其中142,672.33万股股票已登记至债权已经西宁中院裁定确认的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部分债权人的债权金额未经最终确定的,其相应的预计可受领的122,006.28万股股票已预留至管理人开立的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020年4月24日,在西宁中院的指导下,管理人监督、协助公司将预留股票中的11,831.40万股股票司法划转至债权已经西宁中院裁定确认的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剩余110,174.88万股股票继续留存于管理人专用账户,待债权确定后再行划转。

2020年7月20日,在西宁中院的指导下,管理人监督、协助公司将预留股票中的43,397.66万股股票司法划转至债权已经西宁中院裁定确认的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已划转完成315,071,619股股票(内容详见7月2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剩余66,777.22万股股票继续留存于管理人专用账户,待债权确定后再行划转。

近期因部分债权人已满足受偿条件,其中包括债权额较大的部分金融性债权人,公司对此已开展相关股票划转工作。

(三)完善治理体系、提升管控质量。

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明确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的职责分工、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化运作的责任意识和风险控制意识,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职能,不断改进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通过不断加强和完善内部管理体制建设,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增强了员工信心,稳定了职工队伍。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及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后,如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4.1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三、暂停上市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系电话:0979-8448121

传真号码:0979-8448122

电子邮箱:yhjf0792@sina.com

通讯地址: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

公司股票在暂停上市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ST盐湖公告编号:2020-084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七届二十次(临时)审议通过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8月27日(星期四)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0年8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证件及有关资料原件,于现场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股东资格验证及签到。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8月21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与召开日相距不超过7个交易日)。

本公司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19号盐湖海润酒店5楼5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选举负红卫同志为公司七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负红卫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相关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8月25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三)登记地点: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号码:0979-8448122

信函或传真请注明“盐湖股份股东大会”字样,并请致电0979-8448121查询。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它事项

(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持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出席现场会议。

(二)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岩巨敏

联系电话:0979-8448121

传真:0979-8448122

联系地址: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816000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者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92 投票简称:盐湖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负红卫同志为公司七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负红卫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编码1-8),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8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应当在本委托书中注明对每一议案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具体指示;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授权委托书有限期:

编号	议案内容	备注	表决意见类型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负红卫同志为公司七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负红卫	√			

填写说明: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的选择栏目上划勾,单项选择,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弘盈A;交易代码:16052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基金份额净值。2020年8月7日,弘盈A二级市场收盘价为2.310元,相对于当日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超80%,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追高,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弘盈A将于2020年8月10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8月10日10:30复牌。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弘盈A已开通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投资者可自由将弘盈A场外份额转至场内。如投资者将其持有的弘盈A场外份额转至场内,并在二级交易市场卖出,因场内份额的增多,弘盈A的在场内的交易溢价可能出现大幅收窄,交易价格贴近基金份额净值的水平。如有场内投资者在弘盈A溢价时买入,将可能承担由于交易价格贴近基金份额净值而带来的损失,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此风险。

2、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19年9月10日至2021年3月9日,本基金将于2021年3月10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内,弘盈A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弘盈A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3、弘盈A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重大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0日

关于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直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决定,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9111;C类009112,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0年8月10日(含)起,投资人(除养老金客户以外的其他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1折优惠,若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具体实施费率优惠的结束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特别提示

1、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本公司相关业务规定为准。如上述优惠活动调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29395858

网站:www.boyuanfunds.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等信息,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特此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日

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体育B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体育B份额(场内简称:体育B,基金代码:15030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8月6日,富国体育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998元,相对于当日1.440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8.75%。截至2020年8月7日,富国体育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998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体育B将于2020年8月10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8月10日10:30复牌。

为此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生物B,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请理性投资。

2、体育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体育B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体育B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富国体育份额(场内简称:体育分级,场内代码:161030)净值和富国体育A份额(场内简称:体育A,场内代码:15030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体育B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体育B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体育B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0日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寿安保稳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有关基金赎回费率调整的规定,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国寿安保稳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国寿安保稳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份额004258,C类份额004259)

二、适用销售机构

本公司直销中心

三、优惠期间

自2020年8月12日至2020年9月11日。本活动时间如有变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四、费率优惠情况

优惠活动期间,对于持有期在30日(含)至180日之间的投资者,在赎回本基金时享有赎回费率优惠,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Y)	原赎回费率	原计入基金资产比例	优惠后赎回费率	优惠比例	优惠后计入基金资产比例
30日≤Y<180日	A类基金份额:0.50%;C类基金份额:0%	对于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30日但少于9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90日但少于18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A类基金份额:0.275%;C类基金份额:0%	25%	对于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30日但少于9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10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90日但少于18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66.67%计入基金财产。对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本次优惠后赎回费中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低于按原费率计算赎回费应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性的不利影响。

五、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方案仅适用于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9-258-25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s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2)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870 证券简称:*ST华讯 公告编号:2020